# 家读后感400字(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5-04-17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一我不了解当时的英国社会，因此我无权评说社会制度如何地左右着下层社会人民的命运，但从小说中我仍然看到了当时的社会习俗。美丽善良、勤劳坚强的苔丝没有屈服于多舛的命运，她没有因人们鄙视的目光而颓萎，也没有...*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一**

我不了解当时的英国社会，因此我无权评说社会制度如何地左右着下层社会人民的命运，但从小说中我仍然看到了当时的社会习俗。美丽善良、勤劳坚强的苔丝没有屈服于多舛的命运，她没有因人们鄙视的目光而颓萎，也没有因农场主的睚眦必报而退缩，她在世俗的人们的指指点点中勇敢地站了起来，却又在世俗的克莱面前无助地倒下去，这是怎样的一种悲剧啊。

写到这里，我想到了余华的`《活着》。作者在本书的序言中这样总结：“就是这篇《活着》，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的态度。写作过程让我明白，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我感到自己写下了高尚的作品。”作者的这一段表白从作品的主人公福贵的话里也能表现出来：“做人还是平常点好，挣这个挣那个，挣来挣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

在这里，活着已经远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伟大意义了，而仅在于它对生命和生活的依恋。在我看来，《活着》的意义已经超出了“人为什么而活着”这样一个范畴，它和《德伯家的苔丝》一样，实实在在是在讴歌和赞美一种生命。

对于社会，我们每个人都是“不识庐山”，我也无意去探其真实面目，能够无愧于做一个人，我也就心满意足了：何其难也?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二**

曾经有人说过这样一句名言：书放在柜子上是装饰品，只有翻开去思索、讨论、享受，它才会变得有价值。今天，我就翻开《桥下一家人》这本书，体会它其中的道理。

《桥下一家人》讲的是巴黎塞纳河大桥下栖身的，一个叫阿曼德的上了年纪的流浪汉，他通过与三个陌生孩子的接触，改变了自己的态度，重新找到了家的感觉并决心振作起来，不再以乞讨为生。他以新的面貌谋得一份工作，他将与孩子们的妈妈一起支撑起一个属于他们的家。

看完这本书后，我从中看到了阿曼德爷爷的责任心。我真是佩服他，因为自己的责任心从一开始不喜欢孩子，说他们是“八哥”，到后来与孩子们难舍难分，这是一个多大的改变啊。阿曼德的责任心使我想到了雷锋叔叔，他就是一位非常有责任心的好人。虽然他只有短暂的生命，但他那颗装满责任的心总是会为人民服务，无论大事小事都尽心尽力认真去做，不计回报。我们都应该学习雷锋，有一颗责任心，为自己负责，为他人负责，为社会负责。

但你转眼看看现在，大多家庭都是独生子女，优越的生活条件和父母的溺爱使得这些“小皇帝”、“小公主”们没有责任心。比如做错事不承认，不承担后果，没有担当；比如做事稍有困难就撂挑子不干，或虎头蛇尾的，不能自始至终；比如过分依赖父母的帮助，不能独立等等，这些都是没有责任心的`表现。

那怎样做才是有责任心的表现呢？我觉得首先要勇于承担，不能逃避，做错事要承认错误并改正；要好好学习，这是作为学生应该完成的任务；要尊重长辈，帮父母做家务，学会合理使用零花钱，在生活上不攀比，不浪费，这是作为家庭成员应尽的义务；量力而行为社会做好事，帮助有困难的人；在公交车上尊老爱幼，主动让座；不乱丢垃圾，爱护环境等等，这些都是我们可以做到的。

学雷锋不一定要去做大事，正如刘备所说：勿以善小而不为。我们可以从小事做起，从身边事做起，关键还要坚持去做，向雷锋叔叔那样，无私奉献，做有道德的人。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三**

《家》描写了高老先生统治下的高家，这个高家犹如末代清朝。

在三兄弟中老三觉慧是一个对前途未来充满信心，坚定不移的相信旧社会一定会过去，旧制度一定会被舍弃的有志青年。他是一名深受新思想影响的人，也是高家中最敢于直面反抗高老爷统治的。并且由于觉慧恨透了这个旧社会、旧体制外，也恨透了这个只有旧体制和旧制度的大家庭，一气之下离家出走了！以此表明他抵抗这个旧社会的决心。

《家》中描绘了形形色色的人物，其中既有专横，衰老的高老太爷，荒淫残忍的假道学冯乐山，腐化堕落的五老爷克定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物：又有敢于向死向封建专制抗议的刚烈丫头鸣凤，温顺驯良的梅芬，善良厚道的长孙媳瑞钰等；以及受新潮思想、向往自由平等的觉慧、觉民。琴等青年觉悟者和叛逆者的形象。

觉新这个接受过五四新思潮的激荡，但处于“长房长孙”的特殊地位，深受封建伦理纲常，特别是“孝”的熏染。他的一生陷入极大的矛盾痛苦中。老大觉新的`性格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懦弱到极点的那种人，在以前就称他为“无抵抗主义”，也就是因为他的这种性格导致他身边最亲的人死的死，走的走。虽然他感到无比的痛苦，但这种痛苦却并没有让他改变自己的性格，只是在思想上有了些许转变，但这种转变并不足以让他有所行动，他还保留着那分懦弱。

高家正是社会的一个缩影，而那些高家子弟正代表社会中形形色色的人物。例如：高家中专横、衰老、腐朽的最高统治者高老太爷。他代表的正是政府机构中腐败、贪婪的官员。那些官员仗着自己的官职，随意支配人，在无形中，人们对他产生了怨恨，对他也产生了无形的威胁。还有像狡猾贪婪的四老爷克安的坏官，他们运用自己的小聪明，毫无顾忌地从公家手中“榨钱”，行贿收礼是样样不缺。社会中也有像腐化堕落的败家子五老爷克定的青少年，他们整日沉迷于网络的虚拟世界，他们由于承受不了社会各方面的压力自甘堕落。

尽管有如此之多的“乌云”，但它永远遮挡不住“太阳”的光辉。

这个社会永远都在进步，并不曾有一个时候停止，而且它也不能够停止；没有什么可以阻挡得了它。在途中，它也曾发射出许多水花。这一切造成了一股奔腾的激流，具有排山之势，向着唯一的海流去。作文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四**

《柳家大院》是老舍笔下的一部短篇小说，讲述了柳家大院里各色人物的生活，重点讲述了张家、王家和“我”家在大院里生活。

作品中的主人公“我”是个算命先生，一天也抓弄个三毛五毛的，老伴儿早死了，儿子拉洋车，日子还算过得去。“我”在柳家大院里算是个“文明人”，但我并不像老王那样总也吹胡子瞪眼睛，更不会对儿媳妇挑鼻子弄眼睛，摆派头，折磨儿媳妇。因此，“我”这个“文明人”很同情王家的那个像窝窝头的小媳妇。

不光作品中的“我”同情小媳妇，当我读完这篇小说的时候，我也十分同情小媳妇，并且对她周围的人充满了愤恨，特别是老王、小姑子二妞和丈夫小王。他们都是她的`亲人，应该去照顾这个只有十七岁的弱小的小媳妇，可他们不但没有这样做，还处处为难小媳妇。

我就想不明白，为什么丈夫可以打妻子，怎么就下得去手呢?为什么小姑子总是搬弄是非来欺负嫂子?难道她就不是一个女人吗?她没有嫁出去的那一天吗?她就不怕以后有同嫂子一样的命运吗?小媳妇固然可怜，她死了也许会是一种解脱。但我觉得二妞更可怜。因为，她不曾想过自己将来的命运，她不会善待别人，她还并不知道，她所看见的就是自己未来的命运。更可笑的是，她还不知道父亲要把她打发了，进点彩礼，然后给儿子续一房，卖个三百二百的除给儿子续妻之外，自己也得留点棺材本儿了。

可见，当时的社会，女子的地位有多么的低微，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亡从子，终没有自己做主的时候，自己受的苦，也只有自己知道。而且女人与女人之间都不存在互相的关爱。真的是一件很可悲的事。

虽然，作品中的悲剧性很强，但作者笔下的文字却表现得不那么强烈，文中没有华丽的语言，平实而又有地道的京味，全文的语言都很幽默，使得文章更具有了讽刺意味。使人读后没有思想感情的波折，却能使人有深深地伤感!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五**

暑期里，我看了一本由伍美珍阳光姐姐写的《班级宠物一家亲》，令我感同身受，这本书充分体现了许多孩子们的心理感受。

这本书主要叙述了班级里的科代表“小燕子”李彦宽的妈妈买回来一只斑点狗，叫牛牛。正当李彦宽与牛牛建立起感情时，李妈妈却说牛牛不是他的……另一面，新来的“大冬瓜”陈老师鼓励学生养宠物，开博客。一时间，同学们都拥有了属于自己的可爱宠物。李彦宽舍不得牛牛，但与大家在一起，他深深感受到了有小动物陪伴的.幸福和充实。

合上书，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一个多么美好的故事呀！虽然我们的暑期到了，但同学们的父母大都还是继续上班，只留下孩子一人在家里，孤独苦闷；想去朋友家玩，怕父母责怪：“把心都玩野了！”；自己在家，又不知道玩什么，所以也诞生了“手机控”，“低头族”，“网虫”等情况。孩子在家没有玩伴，自然就奔向了电子产品，视力下降，生活规律被打乱等种种问题接踵而至。

宠物，无疑是现在许多孩子都想拥有的玩伴，可父母总会找诸多理由推辞，比如说“养你都难，还养宠物？”“家里搞得乱七八糟”等。面对诸多阻力，孩子们自然放弃了这个念头，一头扎进虚拟世界中了。

养只小宠物，不仅培养孩子们的责任心，还锻炼孩子们应对事情的能力，也分散孩子们的注意力，自然就很难出现“网虫”﹑“低头族”了。虽然宠物不会说话，但它们总能带给人们快乐﹑兴奋﹑坚强与希望。它们总会默默地﹑不计回报地陪伴着我们，在失败时给我们鼓励；在挫折中给予我们坚强；在成功中给予我们警示……

在我们看来，这些宠物不仅仅只是宠物，而是我们孩子们的“兄弟”、玩伴，与我们一起快乐成长，与我们一起走过失败，与我们一起度过孤独苦闷的日子，陪伴我们一同面对困难，跨过挫折，迎来胜利！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六**

最黑暗，最绝望的时候，正是你离梦想最近的时候。你只需要再站起来。

我不是一个喜欢看书的人，偶然的机会朋友将这本《孤独小说家》推荐给我，在每天午饭过后我拿出来看看，许是不想辜负了朋友的一番心意，更算是想让自己安静数时褪去浮躁。

首先谈一下书的内容，这本书是以一个小说家为主人，讲述的是一个日本小说家青田耕平出道十年，直坚持在写小说，寂寂无名，也在坚守梦想，出版了十年的小说从没加印过。他还有一个上小学的儿子小驰，三年前妻子久荣因为一次离奇的\'交通事故去世，留下青田耕平和儿子小驰相依为命。直木奖是日坛重要的一个奖项，每年颁发两次，得奖对象以大众作品的中坚作家为主。奖金大约是两万元人民币，并不算很高，但作家一旦获奖，就如黄袍加身，可以依靠这个头衔轻松换来约稿和极高的报酬，因此也被视为文学青年的进身之阶。也就是在青田耕平出道的第十年的时候他的小说《空椅子》入围了直木奖，是入围的六个作者之一，也是青田耕平创作十年来首次入围全国性的文学大奖。而之后的一部《父与子》成功的帮助青田拿到了直木奖。

在文章的前一大部分，讲的很波澜不惊，但在主人公生活过程中不断添加的细节，确令人感到十分暖心，这是《孤独小说家》耕平的故事，我不知道也是不是作者石田衣良的故事。我相信每个人的人生都是书里的故事，有的是好几个故事，小时候的芳心初许；青春期的叛逆彷徨；热恋期的掏心掏肺；中年期的育儿心切；老年期的经世沧桑。

我想大家应该都有被书籍拯救过的经历。在生活苦不堪言的时候，在人生失去方向的时候，在厌恶一切的时候，无意中拿起一本书，它能推你一把，让你迈出新的一步，让你产生重新面对社会的勇气，连一本滑稽可笑的书里，也有拯救生命的力量，既然梦想还没有毁灭，那就让它永远燃烧吧！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七**

上周，我读了一本书——《千家诗》，周末老师便叫我们说写这本书的读后感。

人们说：“不去读书就没有真正的教养，同时也不可能有什么鉴别力”。

《千家诗》这本书所选作品多为唐代诗人著名的绝句和律诗等……篇幅短小，音律和谐，读起来琅琅上口，诗中意趣更是令人心情激荡，可以读处作者当时的想法，当我读到唐代诗人。李白的：秋浦歌十七首其十五时，全诗的感情基调是愁苦的，因为发愁而生出许多的白发，白发三千丈，怎么可能？这里运用了夸张的手法，可见李白的表现力，李白半生途不顺，饱受排挤，虽有投身报国的伟大志向，但壮志未酬，人已经老了，这首诗表达了他的雄心未泯的悲愤，也让后人为他的怀才不遇感到同情。

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一首诗应该是《初夏睡起》这首诗是南朝时期著名的诗人杨万里所写的，这首诗的前两句，“梅子流酸溅齿牙，芭蕉分绿上窗纱”意思是梅子的味道很酸吃过后在牙齿之间还留有酸味芭蕉刚长出来绿荫映衬到窗纱上。这首诗的前两句写梅子的味道与芭蕉的`形态，点明初夏这一时节，后两句表现诗人闲居乡村，午睡后看着儿童捕捉有序的舒畅心情。全是选用了梅子、芭蕉、柳花等物象，把诗人对乡村生活的喜爱之情表现出来。

写到这里我想到了这句话“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每当你准备浪费粮食的时候，就想想这句吧！农民种田，农民们也不容易每天我们都会倒饭，不吃的就随意的扔掉，都不想想农民们的辛苦劳动。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这就是那辛勤的劳动人民，他们默默的努力，换来的就是我们的幸福。

原来，诗歌，离我们那么的遥远，却又那么近，诗歌见证了数千年的中国，无论是苦难，是辉煌，是沧桑，是淡泊，是热闹，诗歌的魅力，永远是那样的安静。

每天读一首诗，会让你增长知识，也能懂得很多，千家诗这本书很好，知识很多，还有不认识的字还带拼音呢。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八**

读完这本书，我有许多感悟。这是一本很好的书，我十分喜爱它。相信大家都明白并且都读过这本书，故事的资料就不需要介绍了。

看完这本书后，异常是了解了巴金的生平后，我真的觉得书中的觉慧与巴金本身十分相似。

残酷的现实确也教育了青年巴金：母亲死后四个月，二姐就患“女儿痨”死了。她性情温和，从小熟读《烈女传》，她学到了许多封建“妇道”，明白作为女人，要顺从一切，忍受一切。那本书里，有个寡妇因为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便把自我的手砍掉；有个王妃，官里起火，她甘愿烧死，也不出来，因为怕失体面。二姐熟读这本书后，显得与她年龄不大相符的沉默与忧郁。祖父生日的`三天后，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大哥的处境十分困难，巴金是十分了解的。大哥本来与一个从小在李家走动的巴金表姐很好，可是这门亲事之后没有成功，他用在祖宗神位前拈纸团的办法，选中了另一个姓张的姑娘。大哥心事成虚话，虽满肚委曲，但也没有反抗，也从不曾想到反抗。之后祖父死了，恰好这时大嫂怀孕，临盆在即，这就成为叔婶们打击他们的可趁之机，他们一方面在祖父灵堂前提出分遗产，一方面又认为祖父去世不久，长房在服孝期间，在家生孩子，将与祖父在天之灵相冲，因而竟然要求大哥送妻子到城外一个偏僻的乡村去生产，说离开家里越远越好。

大哥在大家庭中与长辈因循、敷衍、妥协、服从惯了，并不能理解巴金兄弟要让大嫂留下来在家生产的提议。他最终还是拿着衣被陪着自我的夫人上轿，到城外把孩子生了下来。虽然，大嫂并不像《家》里的瑞珏那样难产而死，但当孩子弥月以后，大嫂抱着孩子回家，巴金看着叔婶们脸上所显露胜利者虚伪表情，愈益增加了他对这个大家庭的憎厌。

巴金是觉慧吗？高家的杯具源于李公馆经历的杯具；鸣凤、瑞珏、梅表姐这些杯具人物的诞生，是巴金从李家杯具生活的经历中提炼出来的，这是因为巴金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杯具，他感受的是一代人的杯具。正是巴金在封建大家庭中经受了很多的心灵折磨以后，最终才演化成了小说《家》中觉慧的决心和眼泪。他比觉慧看到的更广，也更深。

能够说巴金的《家》是他对自我的家族生活的记叙和讽刺。

这些便是我读完这本书的感想。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九**

读《先秦诸子百家》有感——以人为本

邹坤超恭读《先秦诸子百家》，不望尽取古人之精髓，但求彻悟其一道便受用一生，学处事更习处世、研做事更究做人。人乃寰宇一个体，却无人不敢为、无人不能为之事，“以人为本”终成个人成就、公司发展、社会进步、历史变迁永恒的基石。结合自己营销岗位工作的浅谈几点“以人为本”的感想。

一、以自己为本

“人知之亦嚣嚣，人不知亦嚣嚣”——孟子·尽心，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理想和追求，顺境不得意、逆境不失意，保持内心的充实和坚定，树立自己的人格魅力。工作是生存所必须的，也是实现自我的平台。随着市场营销状况的变化、市场营销理念的更新对营销岗位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只有自身能力与素质的提高才能紧扣市场营销的原则，掌握市场营销的策略和战术，克服市场营销的问题，规避市场营销的误区。以自己为本，加强学习的能力、启发开阔思维、敏感洞察市场、提升综合素质、胜任本职工作。

二、以客户为本

市场营销是以顾客需要为出发点，有计划地组织各项经营活动，为顾客提供满意的商品和服务而实现企业目标的过程，为消费者或顾客提供最优化的解决问题的.方法。不管提供的是商品还是服务这些都是客体，客户才是主体、才是关键，我们需要的是如何将公司的商品或服务展示给他们，将公司的诚意和态度展现给他们，促成合作的成

功。人与人间需要的是诚信，以客户为本就是要以诚为本以信为根。

三、以对手为本

经济的发展，使得行业的竞争越来越激烈，通常情况下，企业看好的顾客，竞争者也会看好。当某一部分顾客对某种产品和服务产生需求的时候，市场就产生了。与此相对应，欲以生产经营类似产品和服务来满足这个市场需要的竞争者所组成的行业也就应运而生。人往往得意自己的优点却容易忽视自己的弱点就像总是盯着别人的弱点却不善于发现别人的优点一样，通过对竞争者的界定、对竞争者的分析及观察竞争者的反应等来制定和调整营销方案和策略，在确定业务领域时还必须对行业进行深入的分析。以对手为本，正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篇十**

通过阅读《家》这本小说，我的到了许多感悟。我觉得这本小说非常的不错，我了解了封建时期的家庭状况，明白了许多事理，所以我比较喜欢这本书。

家，在每个人看来都是十分温馨的，每个人的想法也会有所不同，对“家”的定义也有一定的差别。家，是冬日里暖心的阳光，给我们心灵带来温暖;家，是远去的人们良好的避风港湾，给劳累的人们带来安慰;家，是浩大无垠的海上的灯塔，给归来的人们指引方向！但巴金的“家”给我带来了别样的感受！

巴金的`“家”鲜明的展现了一个封建大家庭的特色，生刻形象的描写了当时封建主义社会下，大官僚治本家的形象。高老太爷对我而言最为可恨，因为受封建主义文化的影响，他就是一个封建道德的化身。他在家庭中，对儿子粗暴打骂，并且还囚禁了觉慧。我对此感受颇深。觉慧是一个真正的敢于同封建专制势力做斗争的勇汉。他的勇敢果断令人佩服，他藐视长辈的权威，打破封建等级观念，为了反抗封建势力，他毅然离家出走，冲出大家庭，大声呼喊。这是一位真正的爱国为国人士。觉新与觉慧虽然同样对封建主义不满，但是他的无抵抗主义向封建势力妥协，令人十分可惜，当时社会上却有许多像觉新一般懦弱的青年，不利于社会的进步发展。至于鸣凤，觉明等人的反抗和不辛遭遇，正完美的诠释了当时封建社会的矛盾和黑暗！

在我阅读《家》之前，我本以为这部作品将会把我带入家温暖的怀抱，让我体会到家的温暖和快乐。但是，眼见为实，巴金的《家》体现展现出了封建爪牙下的黑暗，家庭内部的矛盾重重，旧文化，旧道德和封建迷信深深的镶入人民的心中，人们被迫害得十分悲惨！

放眼今日，家在如今的时代是一个人们向往的地方。家如此的舒适，如此的温馨，时代在进步，文化在进步，“家”的含义和内涵也在进步，越来越丰富。

《家》也许并不是巴金最好最优秀的作品，但绝对是最有人缘的一个作品，也是我感受比较深刻的，比较喜爱的作品！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篇十一**

输出：

1.如果夫妻关系是家庭核心，拥有第一发言权，那么这个家庭就会稳如磐石。如果亲子关系(包括公婆与丈夫、丈夫与孩子、妻子与孩子)凌驾于夫妻关系之上，就会产生最常见的两个问题：糟糕的婆媳关系;严重的恋子情结。

2.妈妈，是我们生命中的第一面镜子。生命的最早期，妈妈注目着婴儿，婴儿就从这面镜子里看到了自己的存在。若妈妈的注目一直在，婴儿就会感觉自己一直存在。若注目时，妈妈与婴儿有共鸣，且带着接纳与喜悦，婴儿就感觉自己的存在是有价值的\'。好妈妈的镜子从不吝于对婴儿打开。

3.每个孩子都有一个精神胚胎

意大利幼儿教育专家蒙特梭利认为，每个孩子一出生，天然就有一个精神胚胎。依照这一观点，婴儿不是白纸，不是空瓶子。父母或成人可以扭曲孩子，让孩子成为一棵歪歪扭扭的树，但不能决定孩子是成为一棵杨树还是柳树。家长最多只是将本是杨树的孩子修剪成柳树，但孩子内心总是渴望成为他自己的样子。

4.男孩归爸爸，女孩归妈妈

德国家庭治疗大师海灵格对此概括说，他们应该先向异性父母靠拢，并从这一关系中吸纳异性的力量，体会到自己对异性的吸引力，同时体验到异性对他的吸引力。然后，男孩回到男性的世界，成为一个男人，女孩回到女性的世界，成为一个女人。只有这样，他们的心理才更健康，而这个世界，也才更和谐。

今天看到这部分内容对我的触动比较大，虽然我们疼爱孩子，但绝对不能把亲子关系凌驾于夫妻关系之上，这对于孩子的健康成长也是不利的。二是觉得最近自从有了老二跟大儿的互动少了太多，所以去幼儿园接他的时候给了他一个大大的拥抱，告诉他我很想他。一晚上，他的心情都非常好。以后需要注意的是，给每个孩子的陪伴，一定要是高质量的陪伴。

**《家》读后感1000字 家读后感400字篇十二**

读完巴金的《家》，一种压抑的心情、愤懑的情绪着我的神经。

这是一个封建制度腐蚀下的大家庭。上演着一幕幕的悲欢离合。有着不可避免的家庭纷争、勾心斗角、与不公。然而，不同的身份不同的抉择铸就了不同的命运。

可以说，故事中的觉新始终是个让人同情又恨得咬牙的角。父亲去世后，他早早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努力撑起这个家，于是，他的青春被剥夺，他必须要面对大家族里的尔虞我诈。“许多有形和无形的箭便开始向他来。”，开始的他并没有选择沉默，“他愤怒，他奋斗，然而奋斗的结果只给他招来了更多的烦恼和更多的敌人。”，他的斗争毫无结果，反而把他拖得更加疲惫。终于，他选择了逃避、忍耐、顺从，只是为了过几天安静的生活，把曾经的梦想抛弃，苟且度日。他曾感叹：“我们生活在这样的时代，只有牺牲的资格。”，他毫无原则的退让令人愤恨，以至想一巴掌打醒他。要知道，牺牲的哪里只是他自己，更有别人的幸福甚至生命。

有人说“生活本身就是一个悲剧”，是这样吗？

命运也许是悲哀的，但我们却可以选择“争斗”的姿态去面对它。

小说中的弟弟觉慧便是对我上面这句话的诠释。觉慧同处在这样一个黑暗的深宅大院里，但他坚持主宰自己的命运。他反对大哥觉新的“作揖”哲学，不受制于封建家族统治，追求自由平等，同情下层。他的言行撼动了这个腐朽没落家族的统治秩序，始终不屈于命运的他，敢于反抗，并最终挣脱了家族的束缚，走出更广阔的天地，走向新的生活。

无论是觉慧的心灵蜕变，还是在大家族影下那些有着令人惋惜结局的人物对命运无声的抗争，透过巴金爷爷的笔，我看到了反抗。命运没有永久的黑暗，只要撷取一缕新鲜纯洁的阳光，抓牢灵魂根处，即使陷入肮脏的泥沼，也依旧挣扎而不甘于沉沦，那么青春的烈火必将彻底地燃烧。

我们正年轻，且不知道生活要把我们载到什么地方去，但起码，我们可以选择人生的方向和生命的姿态。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